

# 深圳市特发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 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特发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于2024年11月15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4年11月12日以电子通讯、邮件方式发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陈宝杰先生主持，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 二、 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形成以下决议：

#### (一)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部分董事2023年度考核结果及业绩薪酬事宜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2023年度公司部分董事考核结果和业绩薪酬金额符合公司绩效管理办法且真实有效，有利于更好地调动其工作积极性，提升公司的经营管理效益。因此，董事会同意关于公司部分董事2023年业绩薪酬事宜的议案。

该议案关联董事陈宝杰已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股东会召开时间另行通知。

##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3 年度考核结果及业绩薪酬事宜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2023 年度公司高管考核结果和业绩薪酬金额符合公司绩效管理辦法，有利于更好地调动其工作积极性，提升公司的经营管理效益。因此，董事会同意关于公司高管 2023 年业绩薪酬事宜的议案。

该议案关联董事崔平、冯宇已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 **（三）审议通过《关于董事辞职暨补选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公司非独立董事郑刚先生、施彬彬先生因个人工作原因，辞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及相应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职务。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杨玉姣女士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并出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同意提名樊锦杰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期限自股东会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董事、监事辞职暨补选董事、监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3）。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股东会召开时间另行通知。

特此决议。

### **三、备查文件**

- 1、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 2、第二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 3、第二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 4、董事辞职报告；

5、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深圳市特发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1月15日